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林亮吟  
電話：02-7736-7848  
電子信箱：annie920729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五)字第11500150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影本、使用方式各1份 (A09000000E\_1150015004\_senddoc1\_Attach1.PDF、  
A09000000E\_1150015004\_senddoc1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為提升全民防詐意識，請協助宣導推廣「165打詐儀錶板」AI智能客服小幫手功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15年2月5日內授警字第1150878118號函(如附件1)辦理。
- 二、為因應詐騙手法快速演變，內政部警政署於「165打詐儀錶板」導入AI智能客服小幫手，整合防詐資料庫提供即時互動諮詢，可依民眾描述情境辨識詐騙風險並提供具體處置建議；另具備涉詐網址即時查詢功能，可判斷網站是否具有詐騙風險(使用方式，如附件2)。
- 三、請協助宣導推廣本項服務，共同強化全民防詐安全網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部屬機關(構)、本部各單位

副本：電文  
2026/02/09  
11:22:41  
交換文章

